

2025年
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概况

一、主要职责

负责人民信访和人民建议征集工作,统筹推进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健全和落实党建引领基层治理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统一领导本地区行业协会商会党的工作,协调推动行业协会商会深化改革和转型发展,指导混合所有制企业、非公有制企业和新经济组织、社会组织、新就业群体党建工作,指导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负责志愿服务工作等。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是县委职能部门,为正科级,加挂县信访局牌子。本部门内设股室3个,分别是办公室、信访股、基层建设股。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822.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2.28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7
		九、卫生健康支出	5.2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348.96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3.38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22.78	本年支出合计	822.78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822.78	支出总计	822.78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822.78	822.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2.28	422.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336.28	336.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901	行政运行	176.69	176.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999	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	159.59	159.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86.00	8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58.00	5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7	32.8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28	32.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3	7.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37	16.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19	8.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58	0.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58	0.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9	5.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9	5.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9	5.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48.96	348.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71.30	171.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63.30	163.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77.66	177.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77.66	177.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8	13.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8	13.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8	13.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22.78	228.23	594.55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2.28	176.69	245.59	0.00	0.00	0.00	0.00
20139	社会工作事务	336.28	176.69	159.59	0.00	0.00	0.00	0.00
2013901	行政运行	176.69	176.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999	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	159.59	0.00	159.59	0.00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86.00	0.00	86.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58.00	0.00	58.00	0.00	0.00	0.00	0.00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28.00	0.00	28.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7	32.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28	32.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73	7.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37	16.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19	8.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58	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58	0.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9	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9	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9	5.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48.96	0.00	348.96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71.30	0.00	171.30	0.00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63.30	0.00	163.3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8.00	0.00	8.00	0.00	0.00	0.00	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77.66	0.00	177.66	0.00	0.00	0.00	0.00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77.66	0.00	177.6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38	13.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38	13.3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38	13.3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822.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2.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7
		九、卫生健康支出	5.29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348.96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3.3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22.78	本年支出合计	822.78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822.78	支出总计	822.78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22.78	228.23	594.55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2.28	176.69	245.59
[20139]社会工作事务	336.28	176.69	159.59
[2013901]行政运行	176.69	176.69	0.00
[2013999]其他社会工作事务支出	159.59	0.00	159.59
[20140]信访事务	86.00	0.00	86.00
[2014004]信访业务	58.00	0.00	58.00
[2014099]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28.00	0.00	28.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7	32.87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28	32.28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7.73	7.73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37	16.37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19	8.19	0.00
[20808]抚恤	0.58	0.58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0.58	0.58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5.29	5.29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9	5.29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5.29	5.29	0.00
[213]农林水支出	348.96	0.00	348.96
[21307]农村综合改革	171.30	0.00	171.30
[2130705]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63.30	0.00	163.30
[2130799]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8.00	0.00	8.00
[21399]其他农林水支出	177.66	0.00	177.66
[2139999]其他农林水支出	177.66	0.00	177.66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13.38	13.38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3.38	13.38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3.38	13.38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28.23
[301]工资福利支出	181.17
[30101]基本工资	38.92
[30102]津贴补贴	56.84
[30103]奖金	31.39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37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8.19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19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0
[30113]住房公积金	13.38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8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8.75
[30201]办公费	6.00
[30211]差旅费	1.50
[30217]公务接待费	1.00
[30226]劳务费	12.90
[30228]工会经费	1.65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4.86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3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1
[30302]退休费	7.73
[30305]生活补助	0.58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594.55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76.84
[30201]办公费	9.40
[30209]物业管理费	15.60
[30216]培训费	27.98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86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7.71
[30305]生活补助	177.7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0.01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69.84	69.84	0.00	0.00
“三公”经费	4.50	4.5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3.50	3.5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0	3.5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00	1.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28.23	228.23	228.23	0.00	0.00	0.00	0.00
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228.23	228.23	228.23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81.17	181.17	181.1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75	38.75	38.75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1	8.31	8.31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94.55	594.55	594.55	0.00	0.00	0.00	0.00	
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	594.55	594.55	594.55	0.00	0.00	0.00	0.00	
新丰县群众信访诉求综合服务中心大楼运行维护费用	25.00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大楼运行委托物业（保安、后勤保障人员）维护；网络、水、电管网、电器等日常维修维护；消防、文体设施的更新维护等费用。按照“整合资源、多元化解、高效运作”的改革思路，不断完善我县群众诉求综合服务体系，加快建设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全力打造“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主协商，社会参与、法治保障、科技支撑”的社会治理新格局，让群众反映诉求“最多跑一地”，依法及时就地解决群众合理合法诉求，有效提升基层社会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派驻(含劝返)相关费用	28.00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不宜公开
信访（维稳）工作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不宜公开
社会购买法律服务费用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法律咨询服务进驻，对口开展接访和纠纷调解，达到实现群众信访诉求化解落实，实现人民来访事项“一站式接待，一揽子调处，一条龙服务”。通过引入调解工作组织、法律服务组织进驻，明确职责、建章立制、规范流程、强化保障，使县群众信访诉求综合服务中心成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的“指挥部”和“战斗部”，推动矛盾及时有效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状态，实现群众信访诉求化解“最多跑一地”落地落实。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度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	106.60	106.60	106.60	0.00	0.00	0.00	0.00	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标准为人均每月875元，省财政按每村2人核算补助 所需资金由省市县按6:3:1比例分担；非兼任的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补贴原省级财政负担部分，市、县（市、区）分担比例沿用《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党的基层组织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韶财行（2021）38 号），即：市、县（市）按 3:7 比例分担。
2025年度居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	56.70	56.70	56.70	0.00	0.00	0.00	0.00	居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标准为人均每月875元，由县财政全额负担，进一步增强社区基层组织保障能力，充分发挥居务监督委员会作用。
村（居）务公开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为保障村（居）务公开工作常态化开展，加强农村基层民主建设，保障村民对村务的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推进村民自治。
2025年村（居）务监督委员会主任培训经费	9.67	9.67	9.67	0.00	0.00	0.00	0.00	组织全县村（居）务监督委员会主任培训，进一步提升村（居）务监督委员会主任政策理论水平和履职能力，充分发挥村务监督委员会监督作用。
2025年度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经费	14.50	14.50	14.50	0.00	0.00	0.00	0.00	组织全县社区工作者培训，关心关爱社区工作者身心健康，开展社区工作者先进典型评选活动。通过加强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提升社区工作者政治素质和履职能力水平，营造社区工作者关心关爱氛围，增强职业认同感。
新丰县社会观察项目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围绕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和基层政权建设、行业协会商会改革发展、“两企三新”党建、志愿服务与社会工作人才队伍等建立我县社会工作观察站，加强人民意见征集，引导广大人民群众积极建言献策，让更多人民建议转化为推动社会发展的政策措施。
“两新”组织党组织书记补贴	9.60	9.60	9.60	0.00	0.00	0.00	0.00	对全县符合条件的“两新”组织党组织拨付党建工作经费，内容包括：党组织书记补贴、党建指导员补贴。对担任“两新”组织党组织书记职务补贴的按每人每月1000元，由省市县按6:3:1配套经费。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两新”组织党建指导员补贴	4.80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对全县符合条件的“两新”组织党组织拨付党建工作经费，内容包括：党组织书记补贴、党建指导员补贴。对担任“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指导员职务的补贴按每人每月800元，由省市县按6:3:1配套经费。
县委“两新”工委工作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两新”工委正常运作，充分发挥“两新”工委统一领导和协调“两企三新”党建工作作用，持续推进“两个覆盖”工作，不断夯实“两企三新”组织党建基础。
“两新”组织党组织书记培训费	10.48	10.48	10.48	0.00	0.00	0.00	0.00	依据《中共广东省委组织部关于印发〈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指导标准〉的通知》（粤组通〔2022〕25号）规定，党支部书记每年至少参加1次县级以上党组织举办的集中培训。加大“两新”组织党组织书记培训经费保障力度，夯实“两新”组织党建基础。
新成立“两新”组织党组织启动经费	4.50	4.50	4.50	0.00	0.00	0.00	0.00	按照每个3000元的最低标准给付党建工作启动经费，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进一步提升全县“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水平和“两个覆盖”工作。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志愿服务相关费用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主要用于志愿文化宣传、志愿者培训、志愿服务站点建设（3个）、志愿者保险、志愿服务运营管理、志愿物资保障、志愿服务品牌打造、志愿服务数字化建设。通过健全适应新时代要求、具有中国特色的志愿服务体系，推动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凝聚广大人民群众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而团结奋斗。到2035年，基本形成系统完备、科学规范、协同高效的志愿服务制度和工作体系，志愿队伍素质过硬、管理规范，服务领域不断扩展，服务能力显著提升，助力经济社会发展作用更加突显；阵地网络覆盖广泛、布局合理，制度保障更加有力；志愿服务国际交流合作深入发展；志愿服务社会参与率、活跃度大幅提高，全社会责任意识、奉献意识普遍增强，志愿服务成为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重要标志。
第九届村委会和第八届居委会换届选举前期筹备工作启动经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东省村民委员会选举办法》，为规范村（居）民委员会的选举工作，扎实做好换届工作前期筹备和调研，确保换届选举平稳有序、风清气正，为全县基层政治安全和大局稳定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解决特殊疑难信访问题工作费用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不宜公开
2025年度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省级资金）	177.66	177.66	177.66	0.00	0.00	0.00	0.00	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补贴标准为人均每月875元，省财政按每村2人核算补助 所需资金由省市县按6:3:1比例分担、非兼任的村务监督委员会主任补贴原省级财政负担部分，市、县（市、区）分担比例沿用《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韶财行〔2021〕38号），即：市、县（市）按3:7比例分担。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两新”组织党员活动经费（省级）	9.69	9.69	9.69	0.00	0.00	0.00	0.00	对全县符合条件的“两新”组织党组织拨付党建工作经费，内容包括：每名党员每年300元的党员活动经费。加大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经费保障力度，支持两新党组织党员活动，保证两新组织党组织活动有经费、服务有保障，进一步提高全县“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水平。
2025年“两新”组织党务工作者补贴（省级）	62.35	62.35	62.35	0.00	0.00	0.00	0.00	对全县符合条件的“两新”组织党组织拨付党建工作经费，内容包括：党组织书记补贴、党建指导员补贴。对担任“两新”组织党组织书记职务的补贴按每人每月1000元发放，担任党建指导员职务的补贴按每人每月800元发放，由省市县按6:3:1配套经费。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822.78万元，比上年增加822.7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为新成立单位，无上年对比数；支出预算822.78万元，比上年增加822.7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为新成立单位，无上年对比数。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4.5万元，比上年增加4.5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为新成立单位，无上年对比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为新成立单位，无上年对比数；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5万元，比上年增加3.5万元。）比上年增加3.5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为新成立单位，无上年对比数；公务接待费1万元，比上年增加1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为新成立单位，无上年对比数。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

（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69.84万元，比上年增加69.84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中共新丰县委社会工作部为新成立单位，无上年对比数。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3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3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24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2.8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511.02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暂时不购置固定资产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无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